附件2

区委办公室2023年预算编制说明

本预算草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我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职能和2023年主要工作任务编制。预算草案已报本部门党组（党委）审议通过。草案所列内容准确、真实、完整。我部门将根据审查批复的预算做好执行工作，对预算执行结果负责，并依法接受区人大审查监督。

 部门法定代表人签字：

一、部门概况

1、部门主要职能

区委办公室按照其部门管理职能，负责区委全会、区委常委会会议和区委召开的全区性会议的会务安排，组织协调区委重要接待活动；负责区委、区委办公室文件的起草和审核，以及区委规范性文件的审核工作；负责统筹全区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区委中心工作有关信息的收集、整理、编报、反馈工作，及时、准确、保密、全面的反映工作动态，及时报区委领导参考；负责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区委的重大决策和重要工作部署在我区贯彻落实的督促检查工作；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机要保密和档案工作的方针政策和上级工作部署；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区委关于深化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方针政策和工作部署，组织制定全区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工作有关规章制度；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区委关于国家安全工作的决定部署，组织开展我区国家安全工作；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对外方针、政策、涉外法规，拟定我区外事工作。

2、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办公室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预算和1个下属单位预算组成。

纳入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办公室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2）.武汉市蔡甸区委总值班室

3、部门人员构成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办公室在职实有人数26人，其中：行政23人，机关工勤2人，事业编1人。

离退休人员7人，其中：离休0人，退休7人。

二、部门年度工作目标及重点

年度目标1：扎实做好办文办会工作，确保会议文件高标准高质量。

年度目标2：信息工作保持先进行列，确保发挥好党委信息主渠道作用。

年度目标3：提升督查督办能力，确保中央和省市区委重大决策、重要工作部署督办落实率100%。

年度目标4：完成档案工作目标管理认定复查，确保全区无失泄密事件发生。

年度目标5：高质量完成文稿起草工作，确保参谋助手作用充分发挥。

三、收支预算安排情况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2023年财政拨款(补助)预算数1088.15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30.12万元，减少2.6%，主要原因是：财政压缩了经费。其中：

1.基本支出945.15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5.88万元，增加0.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834.87万元，用于在职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社会保障费、医疗、养老、住房公积金等工资福利性支出。

（2）商品服务支出80.05万元，用于办公费、公务用车维护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30.23万元，用于退休人员退休费。

2.项目支出一般公共预算143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36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压缩项目资金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88.15万元。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63.92万元，用于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5.28万元。其中：

（1）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85.28万元，用于行政单位退休人员及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等。

3.卫生健康支出51.88万元，用于行政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等。

4.住房保障支出87.07万元，用于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等。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3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3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五）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2023年部门财政拨款资金安排“三公”经费预算35万元，与2022年预算增加3.5万元，增加11%主要原因是：7台车都已达折旧年限，车辆老化，维修成本增加。

1.2023年本单位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5万元，与2022年预算增加3.5万元，主要原因是：7台车都已达折旧年限，车辆老化，维修成本增加。

3.2023年本单位没有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六）部门财务收支预算安排情况

2023年部门预算总收入1093.15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088.15万元、其他收入5万元；2023年支出1093.1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68.9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5.2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51.8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87.07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年度部门政府采购预算项目资金50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耗材及办公设备、服务支出类50万元。

（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3年度部门购买服务预算支出12万元，主要用于第三方购买服务。

（三）新增资产配置预算情况

2023年度部门政府采购预算项目资金8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类8万元。

（四）绩效目标编制情况

2023年度部门开展绩效目标。

（五）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年度部门机关运行经费80.05万元,主要用于其他交通费、公务用车维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办公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22日，部门占有使用固定资产287.92万元，其中通用设备266.43万元、专用设备0.94万元、家具等9.85万元、无形资产10.70万元。